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06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送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06月20日在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碧波路572弄115号1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其中，董事俞张富先生、杨恩环先生、Yu Wei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见儿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升和完善公司体外诊断领域发展布局，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透景诊断”）、上海脉势敬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见儿、牛正翔、吴亮、詹红共同投资，拟设立合资公司上海脉示生

物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3,500万元。其中,公司以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出资认缴注册资本1,100万元,以货币出资认缴注册资本500万元,透景诊断以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出资认缴注册资本400万元。合资公司设立后,公司及透景诊断合计持有其57.14%的股权,合资公司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姚见儿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签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签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06月20日